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  
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达刚控股”）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2025 年 6 月 10 日分别披露了《达刚控股：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27）、《达刚控股：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31），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9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控股股东孙建西女士持有的达刚控股股票 6,000,000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拍卖事项已完成全部竞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本次司法拍卖竞拍结果如下：

| 股东名称 | 拍卖股份数量（股） | 成交金额（人民币元）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竞买人 | 竞买号   |
|------|-----------|------------|----------|----------|-----|-------|
| 孙建西  | 6,000,000 | 33,288,800 | 7.09%    | 1.89%    | 毛瓯越 | L7487 |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西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太杰先生合计持有 92,748,5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20%。本次拍卖事项完成后将导致孙建西女士被动减持部分股份，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影响公司前期已披露的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的进程，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建西女士持有 84,641,584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65%；其中所持 23,000,000 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4%）存在质押情形，所持 9,522,403 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存在冻结情形。

上述 9,522,403 股股票因与阜华基金证券交易合同纠纷案被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冻结，本次被司法拍卖的 6,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9%）属于冻结股份中的一部分。

3、本次拍卖后续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特此公告。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